

第一章

人类童年的牙牙之语

母亲在我们咿呀学语之时总是将一些歌谣吟唱给我们 将神话故事口述给我们。我们的祖先在文字尚未发明的时代也是将文学的基本内容思之于心、发之于口的。

我们可以设想存在一座高耸入云的书塔，其高度可与当今世界上最高的建筑相比。我们用它来比喻人类进化成有思想、会说话的动物以来的那无数个世纪。在最顶上的那本一两寸厚的书，可以代表自印刷机发明以来人类所知道的所有印制的书在它之下的三四本书代表着

所有用手写在羊皮纸和鞣皮纸上的书；再下面的五六本书是写在石头、砖土和木头上的；再往下又有三五寸厚的书——那是今天的人们无法破译的古老朴拙的符号、标记和图画。除此之外，这摩天书塔的其余部分都是空白 这是因为那些“书籍”要么从未有过文字，



原始村落



要么那些文字已经消失了太久太久。

这么说来，这座我们想像中的书塔的绝大部分，竟不是由书籍构成的。即使那里曾经有过某种形式的文学，我们也无从得知，只能推测或许有吧。在这漫漫的“空白”时期，人们可以用口语交流思想——说话先于书写，这是合乎逻辑的。因此，在这里我们不妨提出一个看似矛盾的命题：文学之前也有文学。

构成文学的素材之一——思想，它的产生与存在肯定早于被写出来的时候。

我们可以想像——没有想像，也就没有诸多值得我们读的文字了——远古时期，我们那些居住在洞穴里的祖先，围坐在火堆旁，讲述着狩猎时遇到的野兽，讲述着与相邻部落之间的战争故事，讲述着关于大自然的神话……他们歌唱着，在讲述中他们把所有的知识和智慧传授给他们的孩子，并由此而建立起了部落的风俗、传统，还有法律和宗教。

上面所述，是从虽不确凿却没有理由不相信的证据中推测出来的。这些，证据像我们的信仰一样无懈可击。首先，我们所见所闻的那些极早的神话和传说，并不显得幼稚和天真，而是非常成熟和发达的，其中充满了智慧。这些神话和传说不可能在很短的时间内被创作出来，必须经过几代人的积累加工才能完成。另外，在当今世界一些偏远闭塞的地方还生活着一些像我们的远古祖先一样原始的部落人，我们称之为“野蛮人（savages）”，意思是住在森林里的人。我们往往自以为要比那些野蛮人优越，我们也确实比他们要进步一些。但是，当那些最渊博的学者们来到这些野蛮人当中的时候，便很快发

现那些不知经历了多少万年而流传下来的故事和习俗。即便这些野蛮人能够写一点简单幼稚的文字，但他们在说话中所表现出来的知识和智慧，要比写出来的丰富得多。可以想像，我们的祖先也曾是类似的野蛮人。和他们一样，在文字尚未发明的时代，我们的祖先也是将文学的基本内容思之于心、发之于口的。

虽然今天的原始部落人和我们远古的祖先所讲述的神话并不是幼稚的东西，而是复杂和“成人化”的，但是，年轻的未开化的民族在某些方面倒有些像文明人所生的孩子。人们都是在口头文学的环境里长大成人的。母亲在我们咿呀学语之时，在我们能够懂得书本上的意思之前，总是将一些歌谣、摇篮曲吟唱给我们，将神话故事和良好行为的规范口述给我们。我们在幼年时的语言技能与现在许多人有限的音乐知识差不多：听交响乐和歌剧时，也能跟着哼唱几句，但又不能如音乐家那样能懂得复杂的乐谱。

口语是书面语的基础。人类之所以有别于一般动物，就是因为有语言。在人类还不能在上和洞穴的石壁上刻画记号之前，就已经互相传授用语言表达思想的技能，并将此技能传授给孩子。在文字出现之前，知识的积累异常缓慢，人们的学习和实践一般是一代一代重复的。只要想想自己在学会读书写字之后，思维和语言能力所发生的飞跃性变化，就可以充分认识到这一点。如果没有学习和研究，那么我们就无法读懂 12 世纪的英文；即使有一个那个时代的人复活了，我们也肯定听不懂他的话，虽然他的血管里流着和我们一样的血液，他看起来仍像是从遥远的地方来的异乡人。

但是，无论人们的口头语言如何变化，甚至于消亡，我们生活的基本信念依然代代相续、薪尽火传；父子相传，母婴相传。一些美好的东西也被人们刻意地保存下来。堪都基和坦尼斯那些蒙昧的山民口耳相授代代相传的长诗，据推测来源于他们的祖先由英格兰带去的古代歌谣。近代的研究者曾将这些口述长诗的片断记录下来，拿它们与古代歌谣的印刷本或手抄本相比较。虽然其中许多诗句已经完全不同，但终究没有在漫长的岁月中消失。现代的研究方法和经验能够向我们展示过去可能发生的一些事情，同时也能够证明，类似文学的某种东西在蒙昧的人们当中也有可能是兴旺发达的。

不会读书和写字，在我们看来好像是种很严重的缺陷。但是就在几个世纪之前，在欧洲黑暗的时代，受过教育的人是那样少，以至于在政治、军事、商业领域里最活跃的人们都不会写自己的名字，那些人并不一定无知，他们是通过听和说来接触和影响着同时代人们的心灵的。

没有必要把读和写的能力看得过于重要。为了说明语言的重要性，我们可以以那些先天耳聋或幼时失聪的儿童做个例子。他们从小就无法接触人们的言语。长大以后，在知识方面远比不上那些不曾受过教育的正常人。大多数人在接受正

规的学校教育之前，所接受的诸多无意识的启蒙教育，正是这些聋哑儿童所欠缺的。当然，也有为他们专门设立的从事崇高事业的聋哑学校，不但教那些有缺陷的孩子们读和写，甚至还训练他们讲话——这是近代教育最美好的业绩之一。本书不是关于教育学的论文，在此将聋哑儿童的教育引入我们的话题，是为了说明语言的重要性。

人在学会写字之后，仍要继续不断地说话。写出来的思想和说出来的思想相互影响着。在受过教育的人中，要想判断思想表达的哪一种形式更重要，几乎是不可能的。为什么思想可以从一个人的头脑中出来，进入另一个人头脑里去？它是怎么跑进去的？这是一个永恒的问题。

若是就广义的“文学”而言，即使我们没受过专门的训练，也可以说是天天说着文学、写着文学。对于这个观点，法国的大剧作家莫里哀在他的喜剧《中产阶级的绅士》中做过一个有趣的嘲讽。中产阶级绅士嘉坦先生是个善良正直的市民，他想使自己和他的家庭成员成为有教养的人。当请来的老师告诉他散文和诗的区别时，嘉坦先生突然认识到自己从前说过的话竟然都是散文，他惊喜异常。

乍一听说我们一辈子所说的话都属于散文或诗歌，我们往往也会感到惊奇。在这里如果把“我们”不是当做具体的一个人，而是当做人类的整体，那么上述说法就是正确的。人类在写出文学的散文之前，大概是在创作、朗诵、记忆并书写着诗歌。诗是感性的言语，散文是理性的言语。人们在理性地思考之前，肯定是先强烈地感受某一事物。最初的作者或者说记录者是祭司，战士、英雄以及宗教中的故事被他们以某种形式记录下来，以便于人们记忆。

我们通常也会觉得有韵律的诗比散文更容易记住。诗凝固在人们的脑子里，而散文却好像是这个耳朵进那个耳朵出。在此，我们也可以看出人的幼年时代与文学的幼年时代之间的联系：大多数孩子对于韵律的感觉，以及他们组成的语句上，是比较靠近于诗的。

因此，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在人类的历史和每个人的心中，文学是从诗开始起步的。最聪明的诗人往往在心中保留着一种童贞般的梦幻般的东西，虽然他心中思考着无数孩子们所不能理解的问题，但仍然怀有一颗接近生命最原本意义的赤子之心。这也就是为什么有些几百年前所写的诗篇和现代的一些伟大诗人的作品具有相同魅力的缘故。过去的诗人吟诵自己的作品，与其说是为了让人用眼睛看，不如说是为了让人用耳朵听。对于近代的诗，若想充分地欣赏，也必须通过聆听才行。莎士比亚的戏剧，肯定不是为了人们在书本上研究，而是为了让人们在剧场里演唱而作的。文学的散文也是由演讲和朗诵而发展来的。听先于读，说先于写，写的言语只是说的言语的延伸罢了。“太初有道”，这句在圣约翰的《福音书》之首的话，适用于一切创造。我们可以将它用于既是思想者、说话者，又是写作者的人类。

古 代

第二章

东方，博大而神奇的文化

博大而神奇的东方在有着美妙的陶瓷和丝绸的同时，也有着历史悠久的文学。但对于西方人来说，神奇的东方文学仍是一本只打开了几页的书。尽管如此，中国、日本、印度和阿拉伯的文化仍然渗进了西方文学中。

东半球是世人公认的文化发源地，在那里产生的文学比西方的更值得尊崇，我们应当看到亚洲居住着世界人口的 $\frac{3}{5}$ 到 $\frac{2}{3}$ 。在更早的时候，亚洲和欧洲的人口比例相差更大。有记载但已消逝的最古老的文明在亚洲，生命力延续到今天的最古老的文明也在五大洲之首的亚洲。亚洲思想的总和是非常复杂而令人尊崇的，对于一个西方人来说，倾其毕生精力来研究东方文学的一个支派，也只能了解其皮毛。对于其中几个著名的或侥幸为外界所知的作家或作品，若不加以长时间的专门研究，那么，其所得亦不过梗概而已。美国的哲学家杜威先生曾经风趣地指出：当我们的祖先还在森林里用石斧互相砍砸的时候，中国人就能够阅读他们祖先的知识了。

毋庸置疑，那些令人敬佩的民族曾经传授给我们许多知识和智慧。东方的文学过去对于西方文化的影响，就像今天的西方科学对东方的影响一样深刻。但是，在古代亚洲的各民族中，只有居住在这个大洲西部的人们对我们的思想和文化产生过很大的影响。将《旧约》传给我们的犹太人其实离欧洲非常近，几乎可以视其为欧洲人。单从人们的心目中而言，直到近代之前，东亚和南亚的民族还被欧洲人视为好像远在其他星球上的人。18世纪以前，旅行者和商人将契丹、中国与

印度的传奇故事带至欧洲，但欧洲人对丝绸和香料显然要比对文学更有兴趣。直至 19 世纪中叶，西方人眼里的日本仍然像一本没有翻开的神秘的书。

远东的古书之所以一直没有被西方人翻开，一个最简单的理由就是我们读不懂它，翻译工作直到近代才刚刚开始。比起为了借鉴思想文化而派遣学者，我们更大的兴趣是派遣军队去劫掠都市。尽管如此，我们也没有必要过于苛求自己。那些肩负着统治异教徒使命，承担着“白种人的重任”的人们，也随身带着笔记本和辞典。东方的亚洲人也派遣了在政治、宗教以及文学上很有造诣的使者到西方来，这些人精通我们的语言，能够帮助我们了解他们的国家和人民。几乎所有欧洲和美国的大学都有东方语言的教授。近来，我们的诗人和作家为了寻求灵感而到亚洲，翻译和抄袭那里的作品来丰富我们的文学，这已经成为一种时髦。

在本书中，我们不得不犯一个荒谬的错误，即顾不上公正均衡的原则，只用短短的一章来讲述那些比我们的文学更悠久古老，并且也可能更发达的四五个民族的文学。这种不公平，一方面可以用彻底的无知来辩解，而另一方面又恰恰可以说明文学世界有多么广博。西方的文化和思想发展得非常迅速，以至于我们无暇顾及历史无比悠久的东方。我们只能本着坦诚的谦虚和虔敬的好奇心，对中亚、南亚和东亚作一个简略的讲述。只有这样才不至于违背古代中国的一句名言：“知之为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

一、中国

中国的诗人能够充分发挥他们的艺术想像力，优美的诗歌好像他们的象牙雕刻、瓷器和刺绣绸缎一样给人以美的愉悦。文学是人们用来表达他们幻想的一种媒介。

中国是亚洲最古老、疆域最辽阔的国家。照一些中国人及爱好中国的外国人所说，现代社会的一切发明在中国几乎早已发端。但是，即使这是事实，那些发明创造也未被充分利用，从而对一般人的生活没有显著影响。

然而，在公元前 700 年的时候，中国人已经发展了一种充满传统的文化。孔子在某些方面与基督有些相似，他也是站在平民的立场上讲话的导师，宣扬“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一类内敛式的道德守则。一个人要抑制自己的欲望，并且要能够促进世界的和平和善意。他致力于社会改造，但他没有把自然作为自己的思想基础。他的目的是获得一个完善的政府和个人的正义。他说：如果个人的行为是受良心支配的，那么魔鬼也要被消灭了。他崇尚中庸，善于在静默中内省，从这两点上看他又与苏格拉底等古希腊哲学家相像。他在其所提倡的谦逊和重义轻利等行为准则上身体力行。他的学生和信奉者们极力地颂扬他，并把他奉为圣人。他们是那些与孔子相关联的许多书籍的作者，而这些书中丰富的智慧都是以孔子

的思想为基础的。

孔子除了以他那贤达柔顺的人格来教化世人之外，他对于古代中国文学的编纂和保存也作出了贡献。这些文学文献包括历史传说、诗歌和一些道德训条。

孔子在道德伦理方面的倡导是很实际的，这对于那位神秘的老子是在常识方面的补充——老子热衷于宣扬和谐与无穷无尽的自然之“道”。老子这个名字解释就是“老少年”或“老孩子”的意思^①，而后者却欠尊崇性，那原本是没有的。相传他生出来就是有胡须的老人。这是一种杜撰，或者是用来解释称呼他的名词，表示事实上他虽是一个少年，但是他却有老年人的见识和智慧。他的品性是混合了青年和经验的成分，还有他的说教是偏重于老少双方的需要，他是会发现自己而又会失去自己的人，或者在其他相反的结合中存在。

这位奥妙不可测的圣人创立了中国三大宗教之一，如孔子创立另一派一样。在这两位圣人的思想和行为之间，有很重要的相同点，也有更显著的差异。但是老子更为深沉，至少在表面上较为容忍一些。他所倡导的就是所谓“道教”。道就是生活的规则，这有点像希腊的关于命运或支配人神共存的必然力的观念。但是他还含孕了一种义务性和可能性以及可行性的意义，对于他的后继者来说，这是生活的方法或基本法。受人类的历史或宇宙组织的证明，表示一种统制性的智慧和计划。但是他不相信现世的神。他劝人们要远远地离开神明，他的意思或许就是要扫除偶像的崇拜，神力人性化的概念，或是表面上缺少和原质的附着物。他的“道”是隐匿在万物之下的无人格的力。这“道”在未有山岳之前甚或在地球诞生之前便已存在了，但是他缺少了使希伯来神变成有人格的固定性和人类的特质。“道”比较像圣约



孔子

在这里，显示出作者对中国文化认识上的不足，有些“望文生义”的意思，后面将老子说成宗教（道教）创始人，也显示了作者对东方文化的浅薄认识。——译者。



老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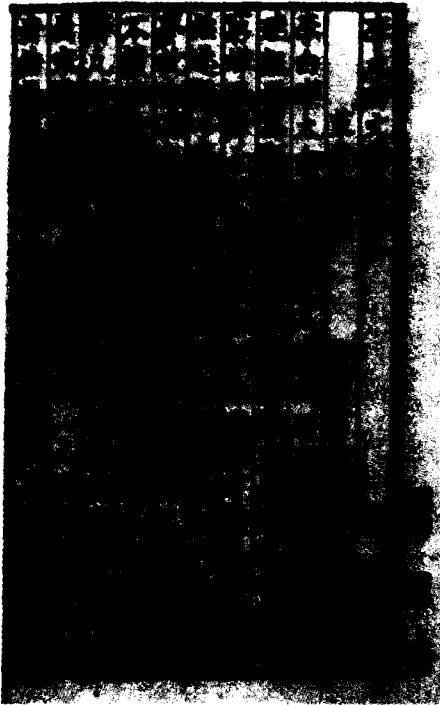
翰福音的“字”及希腊人的 logos，而不像基督教的天父或者是犹太人的耶和华。老子对于“道”的态度无异于若干近代科学家对于他们所倡导的自然法的态度，但是仍然因自我观念而误会他是对于人类较之对于最基本的原子更为适宜。老子的宗教在今日是一种不彻底的迷信，可是它的创立者却是世界上一个伟大的思想家。

这两位圣人和他们的弟子孟子（他是孔子的信徒）和庄子（他是老子的信徒）共同支配了近 2000 年来的中国文化，而且至今还在亿万中国人的思想中拥有旺盛的生命力。除了孔子的只言片语之外，广博的中国文学很少被翻译成西方语言。然而近来，人们对中国抒情诗人表现出与日俱增的热情，这些诗人中最伟大的就是李白。他是公元 8 世纪的人，若是用西方

的语言来描述他的话，他大概是一个把弗朗西斯·维

永(Francois Villon)、奥马尔·卡亚姆(Omar Khayyam)和海涅(Heinrich Heine)集于一身的、快乐而放浪形骸的异教徒。

专家告诉我们，中国的诗人能够充分地发挥他们的艺术想像力，优美的诗歌就像他们的那些象牙雕刻、瓷器和刺绣绸缎一样给人以美的享受。文学只是人们用来表达他们幻想的一种媒介。



《李太白诗集》宋刻本

二、日本

近代的欧洲从希腊和罗马获得了思想源泉，日本人则按照相同的途径从中国吸取了古典文学的养料。他们不可思议的版画、陶器和屏风传入欧美。他们的诗沉湎于悠远的过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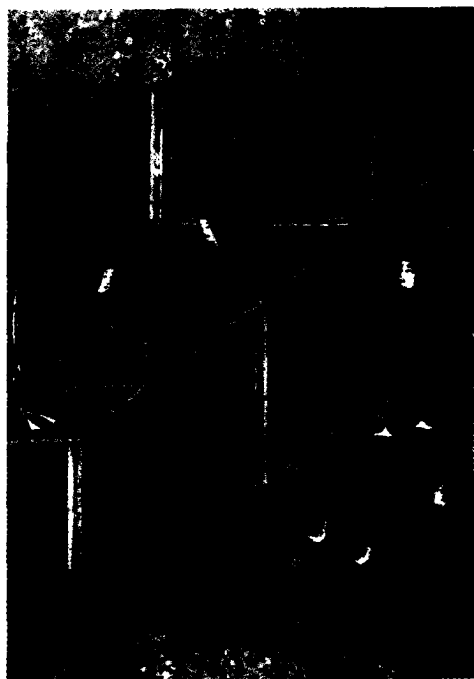
对于更接近于西方世界的日本，假如我们对它有所了解的话，则几乎全是从与文学不同的美术里发现的。不可思议的版画、陶器和屏风传入欧洲和美洲的太多了，仿佛日本艺术家的清高难以抵御商业的诱惑。然而日本的诗却没有腐败，它没有来占领西方的市场，而沉湎于悠远的过去。近代的欧洲从希腊和罗马获得了思想的源泉，日本人则按照相同的途径从中国吸取了古典文学的养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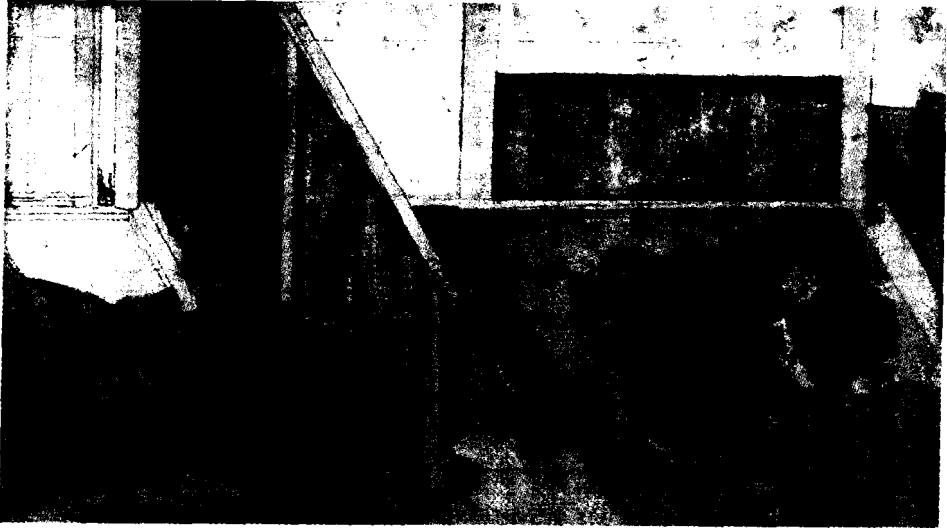
然而日本的抒情诗是独创的、自发的。日本诗的黄金时代在 8 世纪，磨和赤便是两个主要的诗人。日本抒情诗的迷人之处在于其短小而且意味隽永，人意给我们留下了不少遗憾。这不只对诗而言，对东洋和西洋之间的文学交流也产生了影响。将日本的生活用英语介绍给西方国家的佼佼者小泉八云说：“日本的诗，好像是用字写成的日本彩色画，把存在着的情感用美妙的版画和简约的小诗重现在我们的心灵和记忆。”他接着说：“海涅、莎士比亚、菲兹所作的伟大的诗，即使在译成另一种语言的散文时仍然是伟大的诗，这是以人类相通的情感和幻想作成的。那些不能翻译的诗在世界文学中没有什么地位，甚至算不上是真正的诗。”^①《源氏物语》被公认为是世界上最早的一部长篇小说。它是 11 世纪初日本平安时代的著名女作家紫式部一生的巅峰之作，不仅成为日本古典文学的代表，在整个人类文学史上也是一座不朽的里程碑。

平安时代的日本，妇女地位低下，女

这仅是个人观点，一种文化与另一种文化的优势的难易，并不是由翻译的难易决定的，还在于一种语言所代表的文化有没有能力对它所要翻译的文化的理解力。——译注

《源氏物语》插图





《源氏物语》插图

人大多没有自己的名字，“紫式部”也只是一个代称。

她本姓藤原，父兄官位是式部。后来由于她写的《源氏物语》当中女主人公紫姬的形象牵动人心，人们才叫她紫式部。她从小聪明过人，在家庭的熏陶下，汉学的造诣极深，是有名的才女。然而，22岁时，她嫁给了一个年老的贵族。丈夫很快去世。年轻的她从此过起了悲凉的寡妇生活。1006年，她成为皇后的侍从女官，进入了宫廷。她亲眼目睹了贵族们生活的奢华和掩藏在后面的深刻、复杂的矛盾和斗争，看到曾经盛极一时的人物是如何走向衰败的。

尤其是贵族妇女们在那种一夫多妻制社会下，被等级森严的中世纪贵族制度牢牢地束缚着，无法为自己寻求自由和爱情的凄凉命运，都在她心中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

在宫中，紫式部如饥似渴地读完了种种中国、日本的古典名著。中国诗人白居易的诗文是她最喜爱的。她反复吟诵着白氏《长恨歌》中的名句，想起身边人们的一次次悲欢离合的遭遇，感慨万千。

她和当时的人们一样笃信佛教，认为一切都是人前世的罪孽，是一场宿命。《源氏物语》就是在这样一种对生活地深刻领悟之上创作出来的。

紫式部怀着极大地热情，塑造了光源氏这样一个流

传千古的人物形象。围绕着光源氏的是一个个美丽、柔弱的女子，她们因为与光源氏相爱而纷纷堕入了不幸之中，总是在烦恼中度日。紫式部不厌其烦地描写出她们如何面对着春花秋月悲伤地叹息、和流泪，也写出了光源氏一生为情所困却得不到解脱的巨大痛苦，只好皈依佛门。在紫式部看来，无限的男欢女爱、荣华富贵总是过眼云烟、转瞬即逝，人生最后只是一出大悲剧，人在茫茫天意的摆布之下谁也不能逃脱衰老死亡、人去楼空的结局。

作品不仅有缠绵悱恻的爱情故事，同时用现实主义的手法写出了上层社会的各种尔虞我诈、你死我活的争权夺利，暴露出不劳而获、衣食无忧的贵族们荒淫、糜烂的生活本质，暗示出他们走向衰亡是必然的。

另一方面，才华横溢的作者在小说中融入了大量对花草树木、四季风景的描写，在行云流水一般的散文之中，又插入了汉诗和“和歌”，文风十分清秀典雅，被历来的文学家们看作日本文学的典范。从开篇桐壶更衣含怨而亡的凄惨，到末篇浮舟走投无路的悲伤，前后呼应、衔接成为一个完美的圆圈，在结构上显示出惊人的成熟，确实令人赞叹不已。

三、印度

远在加利利的岸边听到柔和的声音之前，印度的教师就讲述着人类的兄弟情谊和神的父性了

日本现在已经成为半欧化的近代国家了。而那个虽然被欧洲的大炮和机械所征服，却顽强地排斥欧化思想的印度似乎离我们更远。印度人被称为雅利安(Aryan)人或印度欧罗巴人，他们是欧洲人的一大支族，也可以说是我们最早的兄弟。他们在 3000 年前或更早的时候就达到了高度文明。他们的宗教哲学比希腊人更古老，并对希腊人的思辩有很大的贡献。远在加利利的岸边听到柔和的声音之前，印度的教师就讲述着人类的兄弟情谊和神的父性了。

印度的人们不曾领略到他们的西方同胞的可爱之处，而且他们中间以世袭阶级或种姓制度的非民主方法互相区分，这实在是历史的莫大嘲讽。在使种姓制度普遍化或者在自己的生活里实现他们圣人的最高理想方面，印度人的失败与至今日的基督教的失败如出一辙。然而，那种思想和观念，即便没有实际地通行，也顽强地存在着。印度人从很早的年代就非常擅长表达自己的思想，他们的文学一直受到精心地保存，比其他种族的文学蒙受较少的变化和丧失。印度人的思想通过两条路径到达我们这里。一条是古代的，一条是近代的。古代的影响经过了希腊人，隐约间接地传入我们的思想系统。早期的希腊哲学家，尤其是毕达哥拉斯，从印度的哲学家那里学到的智慧是精神的静观，学到了在物质的背后存在的本质

即观念。这就是后来柏拉图哲学的基础，而柏拉图的哲学养育了一切西方现代哲学，它渗透到我们的灵魂里。有一句印度谚语说：“精神寄寓于一切人们之中，但是并不是人人都了解这一点。”

印度思想传到西方文学中的另一条途径是近代文化的发展。在欧洲军队征服印度的时期，文学艺术的爱好者和研究者们翻译了印度的文学，他们的工作得到了印度学者的补充，如此一来，印度对于西方差不多是一本可以翻开的书了。然而这是一本制作了几千年的鸿篇巨制，真正能够读懂读透它的人在我们中间并没有几个。布赖恩·布拉文编纂的一本小书给我们提供了生动的概观。这里包含着从印度宗教思想中最古老的财富《里克吠陀》（诗的智慧）里选出的格言和赞歌，数百万印度人是以《里克吠陀》指导他们自己生活的，既使对于无此信仰的西方人来说，这里也充盈着美和善的意味。

尤为有趣的是，印度的两大叙事诗《马哈巴拉泰》(Mahabharatas) 和《罗摩衍那》(Ramayana) 的韵文诗句，充溢着浪漫的色彩与勇敢的冒险。《罗摩衍那》是讲拉马的英雄事业，他从一个劫持他的妻子悉多(Sita)到一个岛上的锡兰魔鬼手里夺回他的妻子；《马哈巴拉泰》描写的是因一个名叫德丽尔巴特(Draupadi)的妇人而

画面描述的是罗摩和他的兄弟罗什曼到处寻找罗摩的妻子悉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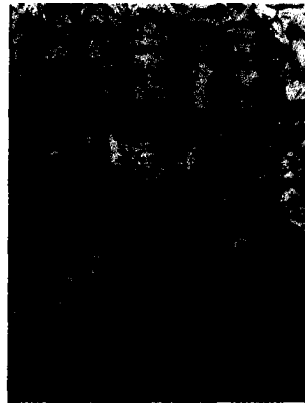
引起的战争，正如巴斯的女子和萨马利亚妇人一样，至少有5个丈夫，可是只有这位印度海伦在同一时间内占有她所有的丈夫。这部叙事诗是一部很通俗的作品，已

被一般牧师将它们写成现在的形式，并且加以种种曲解，以适合教会的需要和偏见。这些作品是印度的种族间、宗教间、阶级间冲突的结果，它好像表现民主运动一样，在这种运动中，那些沉没的民族和宗教要来反抗他们的征服者，结果也只是让那些征服者来支配他们的英雄和胜利。印度主要的诗人伽梨陀婆的杰作《沙恭达罗》的翻译本，被列入“人口丛书”的发行，表现出一一般英国人对于梵语文学逐渐增大的爱好。亚达尔·赖德尔的富有诗意的雅典式的翻译，更让我们明白了歌德欣赏这出诗剧的缘故。

印度也有许多戏剧文学，但印度古典派的戏剧并非率直地表现生活，而是多少有些做作，有时很明显的是由最高深的知识阶级写出的。伽利陀婆(Kalidasa)和布华皮赫地(Bhavabhuti)是印度两位伟大的古典派戏剧家。后者生于公元前700年，前者则是生于公元前700年以前。印度的古典派剧本用印度古雅利安语的诗句来修饰，这种方法就像我们用拉丁或希腊的段落来写作剧本，据若干学者谈，伽利陀婆和布华皮赫地那样伟大的剧本全在这种死了的方言的词句的美丽与音韵中湮没。因而这些优点，就像伽利陀婆的美妙，我们大多没有见到或领会到。那些剧本虽然很玄秘，但是无疑有很多的深奥和妙处。

最早的印度古雅利安诗歌，包含有颂扬诸神的圣诗。其中有东方常有的晦暗和神秘的风气，但是他们较之后世缺少坦白简单的性质则又坚强有力，而在这经验的范围内却缺少了一种明确的精神。古时的诗歌说有一战胜的民族侵入印度，他们认为他们的成功全赖诸神，诸神的首领就是阿耆尼(Agni)。阿耆尼代表火，也代表勇敢武力和其他与火一样具有很大破坏力的东西。火之所以被视为神圣，或者可以证明雅利安人仅仅最近才明白它的用途，但是波斯人在他们的文化已达到很高程度之后才崇拜的，罗马直到纪元后才供奉他。

除了阿耆尼之外，印度的雅利安人还有代表天空、雨水、太阳、黎明，管理雷电、地球以及其他现象的神。他们还有创造、繁殖、礼仪甚至忿怒、财富的神。但主



《罗摩衍那》中的哈努曼，罗摩的忠实将军。



吠陀火神阿耆尼



12世纪的浮雕刻画的是古典印度教诸神中的三大主神（从左向右）：梵天，万物造物主；毗湿奴，世界的守护者；湿婆，集破坏、苦行、生殖于一身的矛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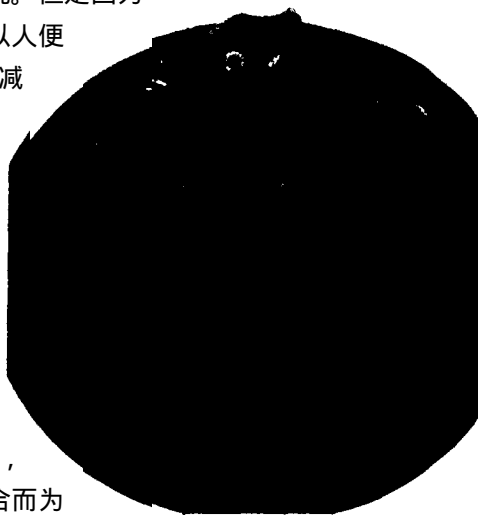
宰一切的仍是自然物和自然力，因为吠陀（Veda）圣诗的作者将精力集中于老子所认为的第二种物上，而不在非物质的终点上。后来因为社会的发展和经验的累积，旧时的神改变了，其性格亦渐广泛，重要性也改变了，情感欲望和其他心理学上的力被掩盖了。正如贸易影响生活、政治和社会的原理，以及许多在十分发达的社会中的其他种道德和知识的特色一般。仔细一想，我们可以见到种族间的接触和冲突，以及地方间和阶级间，例如婆罗门人或祭司阶级间的争斗，渐渐被认为是高尚的。古代印度的抒情诗是一种感受到强烈的情感而凝结成的历史，但是因为时间的流逝，它在性质上更富于思想，情感渐渐消灭，最后由冥想取而代之。这种多神遂为一种无性的物质代替，它并无老子的“道”那种动的性质，但是却和几何学上的平面一样稳定平静，不过稍为动人一点罢了，因为在神学的抽象上是难以变成十分狂热的。

所有印度的思想家中，最有号召力的是佛教的创始人释迦牟尼。他生活在基督之前约 500 年。最初在印度，后来在亚洲东部及中部，他的信奉者大大超过其他宗教先知的崇拜者。他不是文人而是一个说教者，在这里，我们之所以提到他，是因为他的思想渗入了亚细亚的思

想，而且与和他相关联的思想形成了灿烂的文学主题。英语读者在非常流行的艾迪翁·亚诺尔特的诗《亚细亚之光》里，可以了解到释迦的生涯和信仰的魔力。那种佛教精神的美，可以从小泉八云的《释迦田野里的落穗》中领略到。

佛教和吠陀赞美诗的宗教关系，正如基督教对于犹太教一样。“佛”是指一位改造家而言的，东方的信仰认为他会时时出现，以恢复宗教的纯洁，这种宗教在那些受到神灵感应的哲人中间是渐渐堕落的。然而这个名词常常用在一切佛中之最伟大的一个即乔达摩身上(Gautama)，他在公元前6世纪中叶生于印度。当时他的国家的信仰已经很接近于思想，一般人对它已不觉得有多少的安慰。他主要的教义就是说这物质的世界是一个陷阱、是一个骗局，物质的享乐会使灵魂堕落。他还有一个信条就是来生主义，就是相信人们是会不断轮回重生，并且又相信罪恶的人便要变成低卑的阶级以赎其罪，同时圣洁的人会得到更优良的死后状况。但是因为人类有肉体的弱点，罪恶是免不了的，所以人便要受到一种轮回不穷的苦难谴责。有一种减轻罪恶的方法——精神上的解救，就是要苦修，那就是要节制肉体上的一切嗜好和欲念，使一世比一世更好。但是这不能解脱人类死亡的痛苦，因为超度就是脱离一切形色。

“佛”即用废去灵魂的方法来解脱这种苦难。他教导说灵魂是不存在的，死后所余下的就是因果(karma)，那就是我们的行为在道德的评价上的总清算。因此，如果因果都是好的，那么他便与广大无边合而为一而达到永生了。这种说法表示佛是讲求抽象的、神秘主义的，但是我们必须牢记，他是根据当时的民族的特性而这样做的。传说中的佛是一个复杂的人物，佛原是一个真正的人，而且是一个坚强的人。他有广博的知识，他又能掌握人类和神教的言语。有些关于他的寓言已经传到西半球了。其中最著名的一个寓言是说，有6个盲



这四处撒满象征着纯洁和智慧的莲花图案的脚印，出自佛陀启蒙的菩提伽耶。

人结伴去看一头大象，一个摸到大象的尾巴便说这头畜牲像一根绳；另一个摸到象鼻便说它像一条蛇；另一个摸到耳朵便说这头畜牲像一把蒲扇，其他的人各摸着大象的一部分，便对大象有了自己的认识，于是他们便争执起来，但他们比得到这种不完全的认识之前更糊涂了。这个寓言将一件很深奥的道理说得很简单，这种理论在各种时代都适合，而在现在这种专门化的时代尤其具有警示和启发意义。今天的佛教已和它的创立者的理想大相径庭，但是他的影响很大，基督教也许得到佛教的很多益处，佛教所宣传的教义或关于它的一切事物都已融入了基督教。

佛教文学的翻译在《东方诸圣典》的英文集子中可以见到。西方各国人对佛教的兴趣，以前只限于叔本华等哲学家或学者，一般人对此并无多深的印象。基督教在西方已经取得了统治地位，我们对佛教的理解也许太东洋化了。佛教的教义是：欲望是一切痛苦的根源，因而避免痛苦的办法就在于摈弃一切欲望，而生命的终结是涅，也就是忘却。这种理念本质上是一种生命的退却，和积极进取的欧洲理性是相矛盾的。除非我们的文明真正在惨淡的失败中衰退了，否则这种退却的理性是我们的思想难以接受的。佛教也不仅仅是懦弱者的哲学，它同样诉之于勇敢的人们。厌世主义者叔本华，或乐观主义者爱默生，对佛教理念都有着自已文学上的理解和领悟。即便如此，也不能将佛教的使命深深地传进欧洲的思想里。

四、波斯

波斯诗歌优美的旋律，深得阿拉伯人和土耳其人的喜爱经过欧洲艺术家兼学者的翻译，使英语读者同样能领略其美妙。

还有一个受到雅利安人影响的国家就是波斯。波斯在古代是一个大国，在《圣经》和古代历史中都讲到它是一个强大的王国。索罗阿斯特（Zoroaster）宗教就是在波斯起源的，而且在文学上留下重要的成绩。这种宗教的主要特色就是对火的崇拜。它认为光明就是良善，黑暗就是邪恶，基督教中撒旦（Satan）概念就是由此而来。有一部著作名字叫做“Zend-Avesta”，据说和索罗阿斯特同样年代久远，但是它应该迟后好些时候，虽然索罗阿斯特的生活年代以及是否曾有这样的人存在过还是争论的焦点。

“Zend-Avesta”是一本索罗阿斯特教的礼拜仪式的书，对于远古来说，就一种强盛的宗教制度来说，这部书是蔚为大观垂久不灭的。后来在18世纪被一位名字叫作都培隆（Duperron）的法国人发现了，东方的学者认为它是发端于现代狂人的愚蠢。到了今日，有一位叫瑞那克（Reinach）的法国学者在他的《阿波罗》（Apollo）

一书里，也论及这部书，说它是无价值的，因为这部书将世界上的罪恶归咎于忘记焚去的指甲、头发以及其他种种的不洁物。巴西斯 Parsis 人是现代崇拜火神的人，以为“Zend-Avesta”含有一切的知识 and 智慧，不过它用象征而非直接地表示它的意思，这种寓言性质的优点又是非物质主义的西方人所能了解的。但它却是对人类理智有过相当影响的一种宗教的遗迹，其大部分印象虽不甚伟大且有时光怪陆离，却亦有其崇高的价值。

“Zend-Avesta”的宗教观念虽不完善，但范围甚广，既含有一种反对仁慈的神明的邪恶教义，又相信死者复生，同时兼有基督教及伊斯兰教的色彩。伊斯兰教在穆罕默德死后不久便征服了波斯，而索罗阿斯特人又在《古兰经》里发现了许多他们自己的信仰，于是他们便成了伊斯兰教的主要神学家了。因此波斯对于宣传穆罕默德所创立的崇拜安拉 Allah 的宗教有功劳。阿维森那 (Avicenna) 是一个波斯人，他生活在公元 980—1037 年，他的思想影响了希腊哲学，在中世纪对于信奉基督教的欧洲产生很大的影响。

波斯的劝诫诗人和抒情诗人有很多，常常难以说出哪一个比哪一个要值得纪念一些。然而有 3 个特别使英语国家的人感兴趣的人，其中两个是因为超卓优秀，还有一个是因为有很多译著而闻名。只说这 3 个人已经足够了，因为波斯的剧本比之文学发源和流行要晚些，所以它对于外界影响甚微。

第一位超绝的诗人就是萨提 (Sadi)，据说他生活于 1184 至 1292 年，共活了 108 岁。除了《古兰经》之外，他的《古莱斯特》一书在穆罕默德教的范围内读的人最多，而且有好些人承认他是东方人中最为西方读者理解和注意的。他的生平有种种的冒险，这如果不是捏造，也是过甚其言的，因为他说他曾经做过基督教十字军的囚徒，并且曾经在印度住过，信仰印度的宗教。姑且不问他真实的游历是否像他所说的那样广阔，可是他的知识的确是很渊博的，他的诗里包罗许多箴言和行为的规律，几乎可以代替法律。在波斯除了沙尔 (Shah) 的思想和《古兰经》及其传说之外则一无所有。



查拉图斯特拉是公元前 6 世纪伊斯兰教和波斯教以前一个宗教的创始人，他从人世间善行和恶行势均力敌的原则出发，提出了永恒惩罚的思想，并以此改造了雅利安人的民间宗教。